

# 講人 - 從「以人為本」角度看人口政策

第四期

社聯  
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 
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

焦點：對少數族裔、新來港和殘疾人士而言，何謂「以人為本」的人口政策？

解讀

透過就業，每個人都可以發揮潛能和實現自我，並擴闊社交圈子，是實現自主優質生活的元素之一。香港是一個由多元人口組成的社會，少數族裔人士、新來港人士和殘疾人士佔全港人口超過一成，然而有不少社會因素限制了他們在就業市場的參與和選擇，既削弱了他們生活上的自主性，亦削弱了社會潛在的勞動力。

如何消除就業市場上的障礙，讓他們能夠參與就業，釋放潛能？如何擴闊他們在職場上的選擇，令不論任何種族和背景的人士，都能夠自主實現不同的生活方式？

除了參與就業，貢獻經濟外，一個「以人為本」的人口政策應該達到什麼目標呢？如何協助不同群組融入社會，建立共融社區，享受優質的生活？

現況

✧ 各群組勞動人口與全港勞動人口的相關狀況比較

**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(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)**

15 至 54 歲組別的整體勞動人口參與率低於全港勞動人口參與率。

**殘疾人士(智障人士除外)**

15 歲或以上從事經濟活動的殘疾人士比例(13.2%)遠低於整體從事經濟活動人口比例(60.6%)。

✧ 各群組在勞動市場面對的障礙

**少數族裔人士**

**法例保障不足，種族歧視存在**

根據《種族歧視條例》，如僱主因「真正職業資格」需要而拒絕聘用某種族人士，可獲豁免於條例外。條例上的灰色地帶，令少數族裔人士仍可能因種族歧視而不獲聘用。

**新來港人士**

**學歷評審限制，人力資源錯配**

2012 年有 86% 新來港人士已達中學程度或以上，當中亦不乏具專上學歷的人士。然而他們的學歷很多都不獲本地僱主認可，來港後難以覓得工作或只能從事低技術工作，未能人盡其才。

**殘疾人士**

**政策支援不足，難獲就業機會**

有些意見認為聘請殘疾人士會增加僱主的負擔，卻忽略了殘疾人士可帶來的社會和經濟效益；亦有僱主即使願意聘請殘疾人士，但礙於對工作間所需配套的認識不足而卻步，儘管殘疾人士有學歷、有能力，仍難以受惠於就業市場。

<b>人口政策諮詢 相關內容</b> (諮詢文件第二章)	<b>少數族裔人士</b>	未能純熟地讀寫中文，可能妨礙他們融入社會，亦可能令他們較難找到與其資歷匹配的工作，影響他們向上流動。
	<b>殘疾人士</b>	具備不同的天賦和能力，有助促進香港的社會經濟發展，亦可適時紓緩勞工市場的緊絀狀況。
	<b>單程證持有人 (新來港人士)</b>	日後將繼續成為香港人口增長的主要來源。
	<b>第二類兒童 (即父母均非香港永久性居民而在港出生的兒童)</b>	截至 2013 年約有 20 萬名，他們長遠或會是補足本港萎縮的勞動人口的一個來源。

	我們提出的問題	督導委員會提出的相關問題
<b>焦點討論</b>	<b>如何消除就業障礙？</b>	我們可以怎樣促進新來港定居人士、第二類兒童、殘疾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融入社會？
	<b>回應/提問一：</b> 不少少數族裔人士和新來港人士到港後，學歷不被承認，以致難獲聘用。是否需要檢視學歷評審制度，讓這批具一定教育水平的人力資源得以善用，同時讓他們在職場上有更多選擇？	
	<b>回應/提問二：</b> 如何加強對僱主的支援，協助僱主建設無障礙工作間，消除他們對僱用殘疾人士的疑慮，增加殘疾人士獲聘的機會？	
	<b>回應/提問三：</b> 政府是否可帶頭提供殘疾人士就業配額，保障殘疾人士的就業機會，促進傷健共融？	我們可以怎樣透過教育和在勞工市場推動更為友善的措施，來釋放新來港定居人士、第二類兒童、殘疾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的潛力？
	<b>如何創造共融社會？</b>	
	<b>回應/提問四：</b> 現行的《種族歧視條例》是否能有效遏止歧視？條例對少數族裔的保障是否足夠？新來港人士豁免於條例外，如何能保障他們免受歧視？	
	<b>回應/提問五：</b> 面對中港兩地交流日益頻繁，應否考慮開拓跨邊境、跨地區的社會服務，甚至開設資源中心，為準備來港定居的人士提供資訊，儘早協助他們移居香港的生活？	
<b>回應/提問六：</b> 如何透過政策和社會服務收窄移民人口與本地人的文化差距，讓他們融入本地社群，適應新生活？		
<b>回應/提問七：</b> 要建立一個多元文化、共融的城市，軟件和硬件(例如無障礙設施)的配套同樣重要。現時的社區規劃時是否能顧及到不同文化背景人士的需要？不同群組是否能參與其中，達至真正的社會共融？		

歡迎各位就相關議題，透過電郵([keith.wong@hkcss.org.hk](mailto:keith.wong@hkcss.org.hk))分享的你的想法，亦歡迎大家出席本會於 **2月14日下午**舉行的「人口政策諮詢」公民論壇發表意見。詳情請留意本會宣傳。

\*此簡報由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根據《集思港益：人口政策公眾參與活動》文件內容所編製，歡迎公眾轉載及使用此簡報，唯須註明出處。